

证券代码：301021

证券简称：英诺激光

公告编号：2022-082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监事会对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股东深圳红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张原先生、第二届监事会提名余国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按照相关规定，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度选举产生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公司对第二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为公司及监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原先生：男，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至2016年10月先后担任新纶科技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目前担任深圳市洪堡智慧餐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红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兼任红粹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11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原先生持有深圳红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8.30%的份额，通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233,614股。张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余国英女士：女，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招聘经理。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担任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招聘专家；2011年3月至2021年6月先后任职于任仕达猎头深圳公司、海银财富管理深圳分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才招聘、业务团队搭建及专项招聘策划落地等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余国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